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青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信息化系统建设升级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OA 综合办公管理系统升级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山东合力共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49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6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山东合力共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